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考点九、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

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一般是指证券公司接受期货经纪商的委托，为期货经纪商介绍客户参与期货交易并提供其他相关服务的业务活动。

介绍经纪商（IB）制度是指机构或者个人接受期货经纪商的委托，介绍客户给期货经纪商并收取一定佣金的业务模式。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考点九、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试行办法》，对证券公司从事中间介绍业务的资格条件、业务范围及业务规则等作出了具体规定。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一）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资格条件

①申请日前6个月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规定标准；

②已按规定建立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制度；

③全资拥有或者控股一家期货公司，或者与一家期货公司被同一机构控制，且该期货公司具有实行会员分级结算制度期货交易所的会员资格、申请日前2个月的风险监管指标持续符合规定的标准；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一）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资格条件

④配备必要的业务人员，公司总部至少有5名、拟开展中间介绍业务的营业部至少有2名符合期货从业人员条件的业务人员；

⑤已按规定建立健全与中间介绍业务相关的业务规则、内部控制、风险隔离及合规检查等制度；

⑥具有满足业务需要的技术系统；

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根据市场发展情况和审慎监管原则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二）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业务范围

证券公司受期货公司委托从事中间介绍业务，应当提供的服务包括：

- ①协助办理开户手续；
- ②提供期货行情信息、交易设施；
- 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服务。

证券公司不得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结算或者交割，不得代期货公司、客户收付期货保证金，不得利用证券资金账户为客户存取、划转期货保证金。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二）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业务范围

证券公司从事中间介绍业务，应当与期货公司签订书面委托协议。委托协议应当载明下列事项：

①中间介绍业务的范围；②执行期货保证金安全存管制度的措施；③中间介绍业务对接规则；④客户投诉的接待处理方式；⑤报酬支付及相关费用的分担方式；⑥违约责任；⑦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三）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业务规则

证券公司只能接受其全资拥有或者控股的，或者被同一机构控制的期货公司的委托从事中间介绍业务，不能接受其他期货公司的委托从事中间介绍业务。

证券公司应当按照合规、审慎经营的原则，制定并有效执行中间介绍业务规则、内部控制、合规检查等制度，确保有效防范和隔离中间介绍业务与其他业务的风险。

期货公司与证券公司应当建立中间介绍业务的对接规则，明确办理开户、行情和交易系统的安装维护、客户投诉的接待处理等业务的协作程序和规则。证券公司与期货公司应当独立经营，保持财务、人员、经营场所等分开隔离。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三）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业务规则

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介绍客户时，应当向客户明示其与期货公司的中间介绍业务委托关系，解释期货交易的方式、流程及风险，不得作获利保证、共担风险等承诺，不得虚假宣传、误导客户。

证券公司应当建立完备的协助开户制度，对客户的开户资料 and 身份真实性等进行审查，向客户充分揭示期货交易风险，解释期货公司、客户、证券公司三者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告知期货保证金安全存管要求。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三）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的业务规则

证券公司不得代客户下达交易指令，不得利用客户的交易编码、资金账号或者期货结算账户进行期货交易，不得代客户接收、保管或者修改交易密码。

证券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间接为客户从事期货交易提供融资或者担保。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考点10、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

(一) 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证券公司应当清晰划分证券公司与私募基金子公司及私募基金子公司与其他子公司之间的业务范围，统筹制定业务划分方案，采取切实措施，防范同业竞争、利益冲突及利益输送。证券公司应当将私募基金子公司的合规与风险管理纳入公司统一体系，加强对私募基金子公司的资本约束，实现对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全覆盖，防范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考点10、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

(一) 私募投资基金业务

证券公司应当以自有资金全资设立私募基金子公司，不得采用股份代持等其他方式变相与其他投资者共同出资设立私募基金子公司。

每家证券公司设立的私募基金子公司原则上不超过一家。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私募基金子公司根据业务开展需要，可以设立二级管理子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对二级管理子公司的持股或出资比例应当不少于35%，且拥有不得低于合作方的管理控制权。

私募基金子公司、二级管理子公司可以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管理闲置资金，不得对外提供担保和贷款，不得成为对所投资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出资人；不得从事或变相从事实体经济业务，财务投资的除外；不得以拟投资企业聘请母公司或母公司的承销保荐子公司担任保荐机构或主办券商作为对企业进行投资的前提。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二) 另类投资业务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于2024年发布的《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证券公司另类子公司主要从事《证券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品种清单》所列品种以外的金融产品、股权等另类投资业务，不得从事投资业务之外的业务。

另类子公司可以投资大宗商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但应当由证券公司清晰划分证券公司与另类子公司及另类子公司与其他子公司之间的业务范围。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证券公司应当以自有资金全资设立另类子公司，不得采用股份代持等其他方式变相与其他投资者共同出资设立另类子公司。每家证券公司设立的另类子公司原则上不超过一家。

另类子公司可以以现金管理为目的管理闲置资金，但不得融资，不得对外提供担保和贷款，不得成为对所投资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出资人；不得通过直接投资、投资其他资产管理产品或者与他人进行交叉融资安排等方式，直接或间接为关联方提供借款等融资或者担保，不得为关联方违规融资或担保提供便利，以及与关联方进行不正当交易、利益输送、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另类子公司不得存在下列行为：

- ①向投资者募集资金开展基金业务或作为普通合伙人参与私募基金管理；
- ②开展财务顾问业务；
- ③从事或变相从事实体业务，财务投资的除外；
- ④下设任何机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⑤投资违背国家宏观政策和产业政策；
- ⑥以商业贿赂等非法手段获得投资机会，或者违法违规进行交易；
- ⑦以拟投资企业聘请母公司或母公司的承销保荐子公司担任保荐机构或主办券商作为对企业进行投资的前提；
- ⑧为他人从事场外配资活动或非法证券活动提供便利；
- ⑨从事或参与融资类收益互换业务、委贷业务、股票质押业务、固定收益类信托夹层投资等通道类业务；
- ⑩投资于高杠杆的结构化资产管理产品。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 1、证券经纪业务
- 2、证券投资咨询业务
- 3、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
- 4、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 5、融资融券业务
- 6、证券做市交易业务
- 7、证券自营业务
- 8、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 9、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
- 10、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单选】下列关于证券经纪业务的说法错误的是（ ）。

- A. 证券经纪业务，是指在证券交易中，接受投资者委托，处理交易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的经营性活动
- B. 证券经纪商，是指接受客户委托、代客买卖证券并以此收取佣金的中间人
- C. 证券经纪商接受客户委托，可以根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证券买卖
- D. 证券经纪商以代理人的身份从事证券交易，与客户是委托代理关系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答案：C

解析：本题考查证券经纪业务相关概念的理解。按照相关规定，证券经纪商必须遵照客户发出的委托指令进行买卖，C选项错误。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单选】下列说法中，错误的是（ ）。

A. 证券投资顾问业务，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指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咨询公司接受客户委托，按照约定，向客户提供涉及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投资建议服务

B. 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指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客户发布的行为

C. 证券投资顾问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进行研究分析，撰写发布研究报告

D. 总体而言，证券投资咨询业务包括证券投资顾问业务及发布证券研究报告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答案：C

解析：本题考查证券投资顾问和发布证券研究报告的概念和区别。证券投资顾问基于特定客户立场，遵循重视客户利益原则，向客户提供适当的证券投资建议，C选项错误。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单选】证券公司将发行人的证券按照协议全部购入的承销方式是（ ）。

- A. 代销
- B. 余额包销
- C. 全额包销
- D. 自销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答案：C

解析：证券公司将发行人的证券按照协议全部购入或者在承销期结束时将售后剩余证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前者为全额包销，后者为余额包销。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单选】证券公司应当（ ）计算客户交存的担保物价值与其所欠债务的比例，当该比例低于约定的维持担保比例时，应当通知客户在约定的期限内补交担保物。

- A. 逐日
- B. 逐周
- C. 逐月
- D. 逐季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答案：A

解析：证券公司应当逐日计算客户交存的担保物价值与其所欠债务的比例，当该比例低于约定的维持担保比例时，应当通知客户在约定的期限内补交担保物。

客户未能按期交足担保物或者到期未偿还债务的，证券公司可以按照约定处分其担保物。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单选】证券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受托管理资金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不具备证券自营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其自有资金只能以（ ）为目的，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 A. 套利
- B. 投机
- C. 套期保值
- D. 中间介绍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答案：C

解析：2013年8月，中国证监会发布《证券公司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指引》，规定证券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受托管理资金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不具备证券自营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其自有资金只能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单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原则上应当接受（ ）委托，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情形除外。

- A. 股票
- B. 债券
- C. 货币资金
- D. 其他金融资产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答案：C

解析：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以接受货币资金委托，或接受投资者合法持有的股票、债券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金融资产委托。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原则上应当接受货币资金委托，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情形除外。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多选】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申请融资融券业务资格应具备的条件包括（ ）。

- A. 具有证券自营业务资格
- B. 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有效，能有效识别、控制和防范业务经营风险和内部管理风险
- C. 公司最近3年内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正被证监会立案调查或正处于整改期间的情形
- D. 客户资产安全、完整，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有效实施，客户资料完整真实
- E. 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最近1年未发生因公司管理问题导致的重大事故，融资融券业务技术系统已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组织的测试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答案：BDE

解析：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申请融资融券业务资格应具备的条件：

- ①具有证券经纪业务资格；
- ②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有效，能有效识别、控制和防范业务经营风险和内部管理风险；
- ③公司最近2年内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正被证监会立案调查或正处于整改期间的情形；
- ④财务状况良好，最近2年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规定，注册资本和净资本符合增加融资融券业务后的规定；
- ⑤客户资产安全、完整，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有效实施，客户资料完整真实；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⑥已建立完善的客户投诉处理机制，能够及时、妥善处理与客户之间的纠纷；

⑦已建立符合监管规定和自律要求的客户适当性制度，实现客户与产品的适当性匹配管理；

⑧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最近1年未发生因公司管理问题导致的重大事故，融资融券业务技术系统已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组织的测试；

⑨有拟负责融资融券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和适当数量的专业人员；

⑩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节小结

第二节 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

- 1、证券经纪业务
- 2、证券投资咨询业务
- 3、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
- 4、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
- 5、融资融券业务
- 6、证券做市交易业务
- 7、证券自营业务
- 8、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 9、证券公司中间介绍业务
- 10、私募投资基金业务和另类投资业务

谢谢 观看

THANK YOU